

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

PAAT 全国青少年编程能力等级考试教师能力认证办法

(试行)

第一章 能力认证体系

第一条 为实施 PAAT 全国青少年编程能力等级考试（以下简称：PAAT）教师能力认证，依据《PAAT 全国青少年编程能力等级考试考级教师章程》制定本方案。

第二条 中国公民在 PAAT 各相关单位从事与 PAAT 有关的教育教学工作，应当具备 PAAT 教师能力认证证书。

第三条 通过 PAAT 教师能力认证，即达到相应科目等级教师能力要求，由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以下简称：研究会）授予相应能力证书。

第四条 PAAT 教师能力认证分为四个等级：PAAT 教师（初级）、PAAT 教师（中级）、PAAT 教师（高级）、PAAT 考官。PAAT 考官不分科目应熟悉所有科目。PAAT 教师分科目，每科目分初级、中级、高级。

第五条 图形化编程科目教师级别对应的授课资格：初级具有一级、二级授课及监考资格；中级具有一级、二级、三级授课及监考资格。本科目教师级别不设高级。

第六条 Python 编程、机器人编程、C++编程科目教师级别对应的授课资格：初级具有一级、二级授课及监考资格；中级具有一级、二级、三级授课及监考资格，高级具有全部级别授课及监考资格。

第七条 PAAT 考官具有各科各级授课、主考和监考、参与命题、教师培训授课资格。

第二章 能力认证条件

第八条 申请 PAAT 教师能力认证的教师应当修满 PAAT 教师培训相关科目必修部分，通过相应级别的认证考试，并具备一定的专业与学历水平，具体要求见下表（本文件中凡要求“本科以上学历”均包含本科学历及本科在读）：

科目	等级	教学能力	培训课程	认证考试	专业与学历要求
图形化编程	初级	图形化编程 1-2 级	标准解读（必修），样题解析（必修），	标准认知水平，图形化编程专业能力	理工科或教育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图形化编程	中级	图形化编程 1-3 级	图形化编程专业课		理工科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Python 编程	初级	Python 编程 1-2 级	标准解读（必修），样题解析（必修），Python 编程编程专业课	标准认知水平，Python 编程专业能力	理工科或教育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Python 编程	中级	Python 编程 1-3 级			理工科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Python 编程	高级	Python 编程 1-4 级			信息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C++编程	初级	C++编程 1-2 级	标准解读（必修），样题解析（必修），C++编程编程专业课	标准认知水平，C++编程专业能力	理工科或教育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C++编程	中级	C++编程 1-3 级			理工科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C++编程	高级	C++编程 1-5 级			信息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机器人编程	初级	机器人编程 1-2 级	标准解读（必修），样题解析（必修），机器人编程编程专业课	标准认知水平，机器人编程专业能力	理工科或教育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机器人编程	中级	机器人编程 1-3 级			理工科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机器人编程	高级	机器人编程 1-4 级			信息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考官	考官	全科目全级别	标准解读（必修），样题解析（必修），	标准认知水平，样题解析	信息类专业硕士以上学历或，信息类专业副高级以上技术职称
			标准解读（必修），样题解析（必修），各科目专业课	各科目高级教师考试	理工科专业本科以上学历，且从事计算机教育（至少包括一个科目全级别、全教学过程）三年以上

第九条 不满足专业或学历要求的教师如有相关优秀教学业绩，经联合主办单位或合作伙伴单位或试点校推荐，研究会审查后，制定特殊培训方案，完成附加科目培训并通过考核者可获得证书。

第三章 能力认证考试内容

第十条 命题、组卷及考试组织工作由研究会统筹负责，组织每年不少于 2 次的教师能力认证考试。

第十一条 教师能力认证考试内容包括“标准认知水平”与“专业能力”两个模块。“标准认知水平”内容考核教师对《青少年编程能力等级》标准（以下简称：标准）相应科目级别的掌握水平。“专业能力”内容考核教师相应科目

全级别专业能力水平，试卷分科目，每科目各级别考卷均覆盖该科目全部级别知识点与能力要求，考题难度不同级别有所差别。

第十二条 考官能力认证内容如下：

1. 申请者具有信息类专业硕士以上学历或现任信息类专业副高级以上技术职称的，只需参加“标准认知水平”考试；

2. 申请者具有理工科（非信息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且从事计算机教育（至少包括一个科目全级别、全教学过程）三年以上；需参加各科目高级教师能力认证考试。

第四章 能力认证流程

第十三条 每年开展能力认证工作不少于 2 次，具体每年认证时间由 PAAT 官网予以公布。可以根据 PAAT 实际工作需要，增开教师能力认证。考官仅根据 PAAT 工作的需要进行定向培训和认证。

第十四条 申请 PAAT 教师能力认证者，应当在受理申请期限内向研究会提出申请，提交下列基本材料：

（一）《PAAT 教师能力认定申请表》（见附件一）；

（二）身份证复印件；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复印件，尚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可由聘用单位提供具有该单位相应科目课程教学能力，及一年以上授课工作经历及的证明；

（四）学历证明或专业技术职称证明复印件，若不具备符合要求的学历或职称应提供：相关优秀教学业绩证明、单位推荐函、完成研究会指定的附加培训课程证明；

（五）当年参加 PAAT 教师资格相关培训的证明；

（六）同科目低一级别的认证证书，如越级申请认证应具有下列条件之一：

1. 具有信息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

2. 具有信息类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 由聘用单位出具的具有相应科目和级别教学能力，及一年以上授课工作经历及的证明；

（七）参加 PAAT 教师能力认证考试相应科目和级别的通过证明。

第十五条 研究会将在申请截止日期后 30 个法定工作日内作出是否认定 PAAT 教师能力的结论，并将认定结果通知申请人。符合规定的认定条件者，颁发相应的《PAAT 教师能力证书》。

第十六条 研究会将获得 PAAT 教师能力认证证书的名单在 PAAT 官网公布。

第十七条 对教师能力认证结果有异议的人员，可提交复议申请，由研究会受理后反馈。

第五章 能力认证证书管理

第十八条 《PAAT 教师能力证书》是研究会认定的 PAAT 教师能力认证凭证，由研究会统一格式、统一编号、统一印制，盖研究会章有效。

第十九条 《PAAT 教师能力证书》有效期两年，即每两年需要年审一次，年审由研究会组织，需持证人自主申报。若相应培训内容有更新，需完成更新内容的学习。

第二十条 对使用假证书或过期证书的，一经查实，5 年内不得申请 PAAT 教师能力认证，造成恶劣影响的，由研究会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最终解释权归研究会所有。

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发布



附件：

PAAT 教师能力认定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历	
联系方式	手机：		
	邮箱：		
您是否为 PAAT 联合主办单位/咨询点/培训机构/试点学校教师： ☐ 是 ☐ 否			
若是，请填写你所在的单位/机构名称：			
您的职称/职务：			
您想要申请的教师能力认证的科目/级别：			
你是否已完成以下内容： ☐ 修完相应培训课程 ☐ 通过相应认证考试			
专业能力与教学经历自述：			
申请人签名：			
推荐单位意见（无推荐单位的此栏目可不填）：			
单位盖章：			